划拨土地审批流程图

提供资料：1、项目备案表或项目批准文件；2、规划许可证、选址意见书、用地蓝线图、平面规划布置图等；

用地申请

权属调查，勘测定界

局办证大厅受理，土地利用保护科审核

局务会议研究

县土地资源开发管理领导小组会议议定

县人民政府审批

下发《用地通知》，办理《建设用地批准书》

竣工验收

属新增建设用地的，逐级上报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审批

换发《不动产权证书》

监督电话：0996-6029966

法规依据：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

办理时限：自受理之日起3个月内办结